

使徒行傳 第二十四章

1. 公會的誣告.1-9。 有 95 公里的路程，
 - a. 大祭司的詭詐 v.1 帶著眾長老及一個辯士來對付保羅。
 - b. 辯士的諂媚 v.2-4 故意討好巡撫。其實腓力斯是一個貪官，政績惡劣。他的妻，土西拉是希律亞基帕王一世的小女兒。
 - c. 莫須有的控告 v.5-9 三個罪名。 鼓動人生亂；是拿撒勒一黨的人；污穢聖殿。

2. 保羅的辯訴 v.10-21。
 - a. 保羅的禮貌 v.10
 - b. 推翻假見証 v.11-13 從時間及看見的事實來推翻。
 - c. 為道辯論 v.14-15 稱為異端的道，這道…。

道在初代教會時期被稱為基督教的福音的代表。 正好與約翰所解釋的“太初有道，道與神同在，道就是神”是同一個意思。所以，這道就是真道，基督教的道不是人的道理，是神的道，是神自己的啓示。
 - d. 保羅調濟與獻祭 v.16-20 保羅對神對人都沒有虧欠。所表現出來的卻都是行善的好見証。
 - e. 唯一的申辯 v.21 見証所傳的道是使死人復活的道。

3. 腓力斯的聽道 v.22-27。
 - a. 他因這道寬待保羅 v.22-23
 - b. 他帶著妻子來聽道 v.24-25
 - c. 貪圖金錢的利益 v.26
 - d. 為討好猶太人而不放保羅 v.27